

# 甘孜藏族自治州农牧农村局 甘孜藏族自治州财政局 文件

甘农牧发〔2019〕113号

---

## 甘孜州农牧农村局 甘孜州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农牧农村和科技局，财政局：

按照《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“回头看”及整改工作方案》（甘农牧发〔2019〕67号）的安排部署，2019年7月，州农牧农村局 州财政局联合组成农机购置补贴清理“回头看”工作检查组，重点对我州近两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量较大、补贴机具较多的康定、泸定、九龙、道孚、炉霍、甘孜六县（市）的部分机具进行了核查。经核查，我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总体执行良好，未发现套补贴骗情况，但部分县有超补贴对象范围、资金兑付人和申请人不一致等现象。现就进一步做好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作如下要求：

## 一、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安全

各县（市）农业农村部门要按照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组织、协调、服务等职能，财政部门要按相关规定加强资金的监管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## 二、严明程序，规范操作

严格审核补贴对象资格、严格执行补贴标准，省级财政累加补贴资金严格执行“不超过中央补贴资金的 1:1 进行配套”的规定。要严格按照“自主购机、定额补贴、县（乡）结算、直补到卡”方式，执行“先购机、后申请补贴”程序，规范操作。

## 三、强化核验监管，加大牌证管理

按照《农业农村部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要点（试行）》的精神和要求，加强对异常申请补贴情形（补贴额较大和单人多台套、短期内大批量、同人连年购置同类机具、区域适应性差的机具购置等）的核验监管。全面落实牌证管理机具先办理牌证后申领补贴的规定，实现核验与审核补贴申领分开。对牌证管理机具，购机者凭《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行驶证》申请补贴免于现场实物核验。县级农机安全监理机构要结合年检工作，加强对享受购置补贴的牌证管理机具的查验。

## 四、严格执行“一卡通”结算

各县（市）农业农村部门在受理购机者补贴申请后，应

于30个工作日内（不含公示时间）内完成形式审核，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开展机具核验、复核登记；对通过复核的补贴申请信息进行为期不少于30天的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同级财政部门；县级财政部门根据农业农村部门提供的材料依据，对符合要求的于30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兑付资金。将补贴资金发放纳入全省“一卡通”管理体系，兑付给个人的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必须通过社会保障卡“一卡通”发放

#### 五、加大清理，强化整改

按照《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“回头看”及整改工作方案》（甘农牧发[2019]67号）要求，再清理、再落实，发现问题要及时整改，确保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“回头看”取得实效。



---

抄送：省农业农村厅，省财政厅。

甘南州农牧农村局办公室

2019年7月19日印发

---

